

证券简称：伊力特

股票代码：600197

公告编号：2026-011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5月10日发出召开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2026年5月19日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九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6票。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聘任李昕昊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此项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李昕昊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李昕昊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李昕昊，男，35岁，党员，大学本科学历，2017年入职公司印务公司，历任公司经销公司业务员、公司酒宇公司业务员、副经理、公司董事长助理、伊力特品牌运营公司董事长、销售公司总经理，2024年12月经四师组织部考察，调任至新疆可克达拉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